

2020年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促进经济 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 绩效自评报告

专项资金“财政事权”名称：市场监督管理

对应“政策任务”数量：5

省级预算部门：（公章）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1年9月22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决定》和《广东省机构更改革方案》，将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省知识产权局的职责整合，组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作为省政府直属机构。原省质监局的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原省食品药品监管局的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和原省知识产权局的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合并为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战略领域专项资金，财政事权为市场监督管理。

（二）资金概况

1.资金额度。

2020 年度省市场监管局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年初预算安排金额为 68,315 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为 67,577.50 万元，分为 5 项政策任务。其中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及省部会商专项资金 26,163 万元；专利奖励专项资金 10,235 万元；省政府质量奖专项资金 1,000 万元；食品抽检及监管专项资金 23,018 万元；质检平台及标准化建设专项资金 7,161.50 万元。

2.资金分配方式。

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及省部会商专项资金主要通过竞争性分配、集体研究、因素法的方式进行分配，省本级通过发布项目申报指南，从专家库中抽取专家对申报项目进

行评审等方式进行立项，对市县转移支付实行“大专项+任务清单”管理模式。**专利奖励专项资金**根据《广东省专利奖励办法》核定的奖励金额对获奖单位进行奖励。**省政府质量奖专项资金**根据《广东省政府质量奖评审管理办法》核定的奖励金额对获奖组织进行奖励。**食品抽检及监管专项资金**采用因素法与项目制结合方式进行分配，对市县转移支付资金综合考虑各地市县承接省级抽检任务、人口、财力等因素，综合计算得出分配资金。**质检平台及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主要采取专家评审方式进行分配，其中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采用后补助形式，根据专家评审的结果进行补助。

（三）主要用途

1.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及省部会商专项资金主要用途：**一是**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计划包括高质量专利培育、知识产权强企培育、企业、高校和科研机构知识产权贯标推进、专利资助、战略新兴产业专利导航评议等内容。**二是**知识产权保护计划包括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支持推动知识产权执法办案、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决、知识产权海外护航、知识产权协同保护、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知识产权保护、地理标志保护工作等内容。**三是**知识产权高效运用计划包括知识产权交易博览会、交易运营机构培育试点示范项目、知识产权金融创新促进、质押融资风险补偿机制和质押融资保险补助、专利组合协同运用推进、高校科研机构专利对接园区转化实施等内容。**四是**知识产权服务能力提升计划包括知

知识产权服务业、军民融合、专利代理能力提升、信息系统、代办服务等内容。**五是**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国际合作、省际知识产权合作、“一带一路”知识产权交流合作等内容。

2.专利奖励专项资金主要用途：根据《广东省专利奖励办法》（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 258 号）、《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广东省专利奖励办法的实施细则》（粤市监规字〔2019〕3 号）对获得中国专利奖和广东专利奖的单位和个人进行奖励。

3.省政府质量奖专项资金主要用途：根据《广东省政府质量奖评审管理办法》（粤府办〔2011〕91 号），对获得省政府质量奖的企业或组织给予奖励。

4.食品抽检及监管专项资金主要用途：根据《食品安全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广东省食品安全条例》等政策规定，资金用于支持推进省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乳制品专项监管（抽检）、食品生产加工环节安全监管（抽检）、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食品生产、经营环节风险监测、特殊食品监督抽检、专项监测及风险排查等食品抽检监测工作和食品生产监管、餐饮服务提升、保健食品专项整治等食品监管工作。

5.质检平台及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主要用途：**一是**根据原质检总局与广东省人民政府签署的《关于进一步深化对外开放建设质量强省共同推动广东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合

作备忘录》，每年安排专项资金用于支持产业基础较好、服务发展作用突出的省质检站、省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建设和更新设备、提升能力。二是**对**技术标准的研制及科研项目、标准化活动的组织、管理、建立技术性贸易措施应对和防护体系的相关工作、承担我省进出口影响量大面广的技术性贸易措施研究项目、承担重大项目或重要领域的标准化试点示范、标准化重点人才引进和培养、实施标准化战略过程中确需资助的经省委、省政府批准的其它项目进行补助。

（四）扶持对象

1.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及省部会商专项资金扶持对象：包括各市县市场监管部门，及符合项目申报条件的从事知识产权相关领域工作或生产经营活动的单位和个人。

2.专利奖励专项资金扶持对象：获得中国专利奖和广东专利奖的单位和个人。

3.省政府质量奖专项资金扶持对象：获得广东省政府质量奖的企业或组织。

4.食品抽检及监管专项资金扶持对象：包括各市、县市场监管部门及其直属单位，其他承担食品安全相关工作任务的单位及机构。

5.质检平台及标准化建设专项资金扶持对象：**一是**产业基础较好、服务发展作用突出的省质检站、省产业计量测试中心。**二是**原省质监局下属市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三是**广东省境内（广州、深圳地区下辖单位除外）依法设立的进行技

术标准的研制及科研项目、标准化活动的组织、管理、建立技术性贸易措施应对和防护体系的相关工作、承担我省进出口影响量大面广的技术性贸易措施研究项目、承担重大项目或重要领域的标准化试点示范、标准化重点人才引进和培养、实施标准化战略过程中确需资助的法人单位。

（五）绩效目标

1.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及省部会商专项资金绩效总目标：**一是**聚焦高质量专利培育、创新主体能力提升等工作，促进知识产权创造质量稳步提升，实现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26 件；**二是**推进知识产权交易运营、金融创新，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额达 100 亿元以上，进一步提高知识产权运用效益；**三是**深入推进中新广州知识城国家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综合改革试验，提升知识产权服务能力，实现知识产权服务业营业收入年均增长率达 20% 以上；**四是**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有效降低知识产权投诉宗数。**五是**扎实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及“一带一路”知识产权交流合作，深入开展国际知识产权动态研究，全面提高知识产权开放合作服务能力。

2.专利奖励专项资金绩效总目标：对获得中国专利奖及广东专利奖的单位及个人进行奖励，激发各类创新主体创新积极性，促进全省有效发明专利量逐年增加，专利运用和保护水平不断提高，中国专利奖获奖数量稳居全国前列。

3.省政府质量奖绩效总目标：支持广东省广大企业或组

织在质量领域加大投入，提升质量管理水平，有利于引领全社会树立质量第一理念，树立质量标杆，推广应用先进质量管理方法，促进我省产业提质增效。

4.食品抽检及监管专项资金绩效总目标：加大食品抽检力度和食品安全信息透明度。全省完成不少于 57 万批次食品抽检任务，食品检验量达到每千人 5 批次，及时公布食品抽检信息，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达到 100%，防控食品安全风险。实现全省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全覆盖，强化关键节点风险防控，推进校园食品安全。

5.质检平台及标准化建设专项资金绩效总目标：一是围绕省政府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工作部署，支持 7 个检验检测平台加强实验室环境及硬件设施建设，稳步提升检测能力，为市场监管部门履职及地方经济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二是支持 4 个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建设和提升能力，夯实和提升计量服务基础，提高计量服务供给质量和效率。三是资助全省企事业单位参与制修订各类标准 45 项以上，鼓励各类机构积极参与标准化活动，提升标准化水平，为我省技术标准创新提供支撑。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1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相关要求，2020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的实施取得良好的效益。主要表现在：

在推动知识产权发展领域上，促进了知识产权创造提质增效。2020年，全省商标注册量108万件、发明专利授权量7.1万件、PCT国际专利申请量2.8万件，同比分别增长19.4%、18.3%和13.6%，数量均保持全国首位。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28.04件。在第二十一届中国专利奖评选中，广东共获奖239项，金奖数、优秀奖数、获奖项目总数均居全国第一，省局获最佳组织奖。推进知识产权运营交易、金融创新，知识产权证券化规模位居全国首位。推动知识产权便利化改革，实现专利、商标、地理标志、国防专利服务“一窗通办”，专利平均预审周期缩短到4.9天。“以产业数据、专利数据为基础的新兴产业专利导航决策机制”入选国办第三批改革创新举措在全国推广。推进中新广州知识城国家级知识产权综改试验，知识城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产值达6480亿元。构建知识产权协同保护网络，有效促进知识产权对外开放合作；推动出台我省《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若干措施》，成功召开广东知识产权保护大会，获国家知识产权局批复同意建设中国（汕头）、中国（珠海）、中国（广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获批设立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广东分中心、深圳分中心。广东3项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经验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和司法部联合推介。广东在国家首次对地方进行的知识产权保护检查考核工作中取得“优秀”等级。在省府质量奖方面，奖励10家2019年度省府质量奖获奖企业或组织，推进全面质量管理，提高企业竞争能力；在食

品抽检及监管领域上，全面完成食品年度工作任务和目标要求，未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食品安全事故，食品安全持续保持安全态势，超额完成了 2020 年我省十件民生实事的工作目标；在质检平台及标准化建设上，鼓励企事业单位主导或参与制修订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 136 项，支持 11 家省质检站、省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建设和提升能力。综合考量，本专项资金的绩效自评得分为 99.4 分，绩效等级为优。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截至评价基准日，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实际支出金额为 60,656.57 万元，资金支出率平均为 88.79%。其中省政府质量奖、质检平台及标准化建设专项资金支出率 100%；食品抽检及监管专项资金支出率 96.37%；专利奖励专项资金支出率 88.67%；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及省部会商专项资金支出率 81.18%。

2.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0 年，我局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及省部会商、专利奖励、省政府质量奖、食品抽检及监管、质检平台及标准化建设专项的绩效目标均能实现预期目标值，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

3.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及省部会商专项资金。

一是知识产权创造质量稳步提高。全省知识产权综合发展指数连续 8 年位居全国第一；有效发明专利量连续 11 年位居全国第一；专利授权量连续 5 年位居全国第一；商标有效注册量连续 26 年位居全国第一；PCT 国际专利申请量连续 19 年位居全国第一；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发明专利授权量和有效发明专利量跃升至全国第一。全省知识产权“贯标”认证企业累计 1.5 万家，培育国家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累计 870 家，数量均居全国第一。启动实施新一批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中心 80 家，培育了一批高价值专利组合。全省累计获批地理标志保护产品 155 个，累计注册地理标志商标 85 件，累计获准使用地理标准产品专用标志企业 589 家，吴川月饼、英德红茶、凤凰单丛和大埔蜜柚 4 种地理标志入选第一批中欧地理标志互认清单。

二是积极推动知识产权运营。率先发布《广东知识产权证券化蓝皮书》，指导深圳创新发行全国首单中小企业专项知识产权资产支持票据（ABN）项目，截至 2020 年底，全省累计获批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 16 个，知识产权证券化规模位居全国第一。全省专利和商标质押融资金额 334 亿元，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金额 31.77 亿元，专利转让 5.65 万件。举办“2020 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交易博览会”，实现专利和商标交易金额共计 17.23 亿元，同比增长 15.97%。引导全省 16 个地市建成总规模达 4.07 亿元、风险保障额度不少于 40.7 亿元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基金”。设立广东省

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和广州市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知识产权运营投资金额达 3.32 亿元。

三是提升知识产权引领产业发展水平。我省“以产业数据、专利数据为基础的新兴产业专利导航决策机制”入选国务院办公厅第三批改革创新举措在全国推广。获批建设中国（电力新能源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建成广东省灯饰照明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广东省碳纤维高价值专利培育运营中心、广东省环保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等，引导知识产权运营机构对接重点产业。布局新建 4 家区域知识产权分析评议中心，支持地市重点产业创新发展。推进中新广州知识城国家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综合改革试验，实现知识城知识产权从业人员逾 6000 人，知识产权服务业营业收入年均增 30%，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产值达 6480 亿元。

四是知识产权保护效能进一步提升。推动出台我省《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若干措施》，成功召开广东知识产权保护大会。获国家知识产权局批复同意建设中国（汕头）、中国（珠海）、中国（广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已布局建设 6 家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7 家国家级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和一批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分中心及服务站，实现各地市维权援助机构全覆盖。组织开展 2020 年知识产权专项行动，共立案查处商标案件 4197 件，办理专利侵权纠纷案件 5206 宗、假冒专利案件 234 宗，广东 3 项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经验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和司法部联合推介。创新

“云上广交会”知识产权保护机制，顺利完成第 127 届、第 128 届“云上广交会”知识产权保护工作。获批设立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广东分中心、深圳分中心，支持 20 余个重点产业（企业）开展专利预警及诉讼策略分析，促进外向型企业的海外知识产权发展。广东在国家首次对地方进行的知识产权保护检查考核工作中取得“优秀”等级。

四是知识产权保护效能进一步提升。推动出台我省《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若干措施》，成功召开广东知识产权保护大会。获国家知识产权局批复同意建设中国（汕头）、中国（珠海）、中国（广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已布局建设 6 家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7 家国家级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和一批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分中心及服务站，实现各地市维权援助机构全覆盖。组织开展 2020 年知识产权专项行动，共立案查处商标案件 4197 件，办理专利侵权纠纷案件 5206 宗、假冒专利案件 234 宗，广东 3 项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经验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和司法部联合推介。创新“云上广交会”知识产权保护机制，顺利完成第 127 届、第 128 届“云上广交会”知识产权保护工作。获批设立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广东分中心、深圳分中心，支持 20 余个重点产业（企业）开展专利预警及诉讼策略分析，促进外向型企业的海外知识产权发展。广东在国家首次对地方进行的知识产权保护检查考核工作中取得“优秀”等级。

五是提升知识产权综合服务水平。构建广东省知识产权

公共信息综合服务平台，涵盖全球专利数据 1.3 亿条、商标数据 5286 万件、地理标志产品公告保护数据 2405 个，供社会公众和创新创业主体免费使用。推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评估免费公益服务，受益企业达 102 家。新获批建立深圳前海、肇庆商标业务受理窗口，商标受理窗口和专利代办服务站达 12 个。支持全国首个国防专利代理机构落户广东，培养 5 名国防专利代理人，促进国防专利代理服务发展。

六是提升知识产权交流合作水平。以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先行示范区“双区”建设为契机，进一步深化粤港澳三方合作机制，推动粤港双方以远程方式签署《粤港知识产权合作计划(2020)》，成功举办 2020 年粤港澳高价值专利大赛、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交易博览会等重大活动。截至 2020 年末，已开展粤港合作项目 239 项，粤澳合作项目 43 项，全链条推动粤港澳知识产权发展。在全球疫情常态化背景下，持续深化与新加坡知识产权国际事务机构等交流合作，成功举办一系列线上和线下国际会议和研讨活动，巩固知识产权领域的合作成果。

(2) 专利奖励专项资金。

2020 年省级财政投入 10,235 万元，对第二十一届中国专利奖、第七届广东专利奖两项获奖单位及个人进行奖励，累计奖励数达 369 项，其中第二十一届中国专利奖我省获金奖 9 项，银奖 13 项，优秀奖 217 项，金奖、优秀奖和获奖总数均居全国第一；第七届广东专利奖新评选出金奖 20 项、

银奖 40 项、优秀奖 60 项、杰出发明人奖 10 项，均实现预期目标。专项资金的投入，有效保障我省专利奖励工作的顺利开展，营造“尊重知识、崇尚创新、遵纪守法”的知识产权发展氛围，激励知识产权创造质量不断提升，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强化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保护，促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为广东创新发展提供支撑。

（3）省政府质量奖专项资金。

2020 年继续实施省政府质量奖申报和评审工作，实际投入 1,000 万元，对佛山市顺德区美的洗涤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维谛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阳江十八子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伟业铝厂集团有限公司、珠海醋酸纤维有限公司、得理乐器（珠海）有限公司、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轻工技师学院等 10 家企业或组织进行奖励，充分发挥质量标杆示范引领作用，引导全省各行业牢固树立质量第一意识，推广实施先进质量管理方法，稳步提升全省质量总体水平，为全面推进实施质量强省战略提供有力保障。

（4）食品抽检及监管专项资金。

一是落实省政府民生实事任务。强化食品安全统筹谋划，由省长担任省食安委主任。截至 2020 年末，共完成食品抽检 778997 批次，超额完成 36.67%。食品检验量达到每千人 6.76 批次，超额完成 35%。及时公布食品安全抽检信息通告 1859 期，抽检信息 631343 批次，不断提升食品安全抽检的

针对性和有效性，充分发挥食品安全抽检对监管工作的支撑作用。2020年，全省市场监管部门共检查食品生产经营企业439.5万家次，及时发现并整改问题3.39万个。共检查保健食品生产经营单位9.31万家次，责令整改1910家次，责令停产停业6家次。农贸市场开展食用农产品快检832.5万批次，合格率为99.0%，不合格产品100%销毁，有效保障食品安全。推动全省26815家学校食堂（含给学校供餐的集体配餐单位）“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在全国率先实现校园食品安全实时监管100%全覆盖。

二是全面加强农贸市场疫情防控，推动食品安全溯源创新。牵头成立省农贸市场疫情防控专班，围绕“人员、产品、环境”三大重点，强化核酸检测每周全覆盖、场所清洁消毒全覆盖、产品安全监管全覆盖。在全国率先建设冷藏冷冻食品质量安全追溯系统（“冷库通”），实现冷藏冷冻食品供应链闭环管理、全链条追溯。全省累计上报进口冷冻肉制品和水产品出入库信息的冷库5047个，所有地市贮存进口冷冻食品的冷库上报率实现100%覆盖。

三是夯实基础保障，不断推动食品安全监管创新。推进湾区监管创新，将“圳品”供深食品标准列入大湾区建设先行试点，作为构建粤港澳大湾区食品标准体系模板大力推广，已构建485项供深食品标准体系、发布312项供深食品团体标准。开展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信息化溯源系统建设试点，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九市覆盖推动。实施网络订餐“以网管

网”，大力推广外卖食品“食安封签”，采用“无接触配送”等方式，多措并举保障外卖食品安全。推动风险分级管理，实现全省食品销售者风险分级评定的全覆盖。

四是广泛开展食品科普宣传，加快构建食品安全共治格局。建设广东省食品药品科普体验馆，积极开展“一把手谈食安”、食品安全网上知识竞赛以及食品安全进校园、进基层、进企业、进社区等年度食品安全周系列活动，营造食品安全监管社会共治良好氛围。截至2020年末，主流媒体及相关网络平台报道或转载涉及我省市场监管部门食品安全相关信息约1.15万条，阅读量约7300万人次，共开展各类科普宣传活动1463场次，覆盖83.2万人次。

（5）质检平台及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

一是稳步推进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综合检测能力居全国前列。截至2020年末，全省共建成或在建82个国家质检中心（其中建成75个）和228个省质检站（其中建成222个），建成市场监管总局科普基地3个和省市场监管局科普基地16个，建成检验检测集聚区1个，国家质检中心数量继续稳居全国第一，综合检测能力居全国前列，形成产业基础牢固、优势特色明显的产品质量检测公共技术服务体系，充分发挥公共检测服务平台自主创新与服务创新的“双基地”作用。

二是健全产业计量测试服务体系，提升计量服务能力。2020年，围绕着健康制药、印制电路、石油化工和超高清电

视网络等产业，以计量与产业需求结合为切入点，以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为目标，通过科学论证，启动筹建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通过加大资金投入、完善检测设备配置、提升检测服务水平，努力把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建设成集技术、人才、科研与服务为一体的公共检测服务平台，助推计量产业从器具向数据转变，从终端产品向过程测量数据转变，从共性基础技术研究向产业专用需求转变。截至 2020 年末，已建成 8 家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在建国家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 4 家，在建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 13 家，总数达 25 家，居全国首位，涵盖电动汽车、智能制造、超高清电视、汽车配件、健康制药、海洋工程装备、化工、建筑陶瓷等产业和领域。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建设完成后，进一步完善产业量值溯源体系，为企业提供“全溯源链”“全产业链”“全生命周期”“前瞻性”的产业计量服务，帮助企业解决产业链中存在的参数测量及量值传递溯源难题。

三是实施标准化创新，提升标准化水平。完善我省实施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补助项目资助，鼓励各类机构积极参与标准化活动，引导我省企事业单位参与制修订国际标准，提升我省标准化水平。2020 年鼓励企事业单位主导或参与制修订国际标准 4 项、国家标准 65 项、行业标准 57 项、地方标准 10 项。支持标准化试点示范建设，提炼总结辐射带动产业标准化。新增国家、省级 TC/SC3 个，建设国际人才培养基地 1 个。省政府与标准委签署共同建设粤港澳大湾区标准

化研究中心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推动成立粤港澳大湾区标准化研究中心，加强粤港澳大湾区与“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和地区的标准合作与交流。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1.个别项目资金支出进度缓慢。截至评价基准日，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及省部会商专项资金支出率为81.18%，专利奖励专项资金支出率为88.67%，原因主要为：一是受疫情、项目前期统筹策划不充分、市县财政拨款流程繁琐等因素影响，个别知识产权项目开展时间较晚，资金支出进度较慢；二是广东专利奖评审程序多、评审周期长，同时，因为疫情防控原因，两次延长申报时间，专利奖励金下达时间较晚。

2.标准化专项资金尚未改变撒胡椒面的分配方式。实施标准化战略项目资金管理强调“普惠性”，导致标准项目存在资助项目分散、补助金额小等支出结构不合理的问题，未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最大化效益。

3.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精确性有待提高。部分项目设置的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难以量化，缺乏明确的预期实现目标判断标准，绩效指标可衡量性不足，以致绩效评价工作中较难对标考核该项目总体实施效果。

三、改进意见

（一）加快专项资金项目的实施进度。一是指导市县按照任务清单和支出计划，提前做好项目前期策划，建立支出

进度定期分析机制，定期开展项目监督检查工作，及时发现存在问题和风险，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双监控”工作，使财政资金效益最大化。二是合理制定年度专利奖励工作计划，积极推动广东专利奖申报、推荐、评审等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科学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率。

（二）优化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支出结构。加大标准化战略资金力度对我省重点支柱发展方向进行鼓励和奖补，规范资金使用效率，以适应新形势下的工作要求。一是通过择优确定标准的资助项目，突出资助重点，减少标准资助总数。二是调整标准项目的资助达标条件，提前做好项目实施绩效考核。

（三）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意识。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培训，树立责任意识，将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执行充分融合，科学设置符合项目特性的绩效目标，合理选取指标内容、指标值，全面反映项目实施效果，提高绩效目标管理能力。